

维西傈僳族
WE:-XI. LI-SU XN:
自治县
FI, CN, XY, JV: CT, CE: WE: CY,

财 政 局 文 件

维财农〔2024〕15号

维西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4 年中央农业相关 转移支付资金（农机购置与应用 补贴）的通知

县农业农村局：

根据《迪庆州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》（迪财农〔2023〕105 号），经报请县人民政府批准，现将 2024 年中央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（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）80 万元下达给单位，此款请列入 2024 年度“2130122—农业生产发展”预算支出科目，政府经济分类请列入“50903—个人农业生产补贴”，并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加快项目落实和资金拨付进度

要严格执行《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关于修订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》（财农〔2022〕25号）等文件规定，提前谋划，做实做细项目前期相关工作，请严格按照“一卡通”管理实施方案，采取有效措施通过“一卡通”平台将补贴发放到户。

二、加强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工作

此次绩效目标将另文下达，要做好本辖区内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将绩效管理工作贯穿于绩效目标编制、绩效跟踪、绩效评价及结果运用等环节，确保绩效目标的全面完成。对项目的组织实施进展情况进行动态跟踪，及时发现并纠正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。年度预算执行完毕和预算项目实施完成后，应严格按照确定的绩效目标开展部门绩效自评。

维西傈僳族自治县财政局

2024年1月29日



抄送：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，县审计局、本局预算股、国库股。

维西县财政局农业农村和资源环境股

2024年1月29日印发